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 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欠税公告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欠税公告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令第9号)的规定,现将2016年1月 12月走逃、失踪的纳税户以及其他经税务机关查无下落的非正常户欠税情况公告如下。公告类型 省级公告 公告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 公告期限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公告日期 2017年1月24日

单位 元(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件种类, 身份证件号码, 生产经营地址, 欠税税种, 欠税余额, 当期新增欠税金额. The table contains a large number of taxpayer entries with their respective details and tax amounts.